

2024年滨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滨州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滨州调查队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是滨州发展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围绕“1+1188”发展格局，突出“大改革、大开放、大发展”工作主线，聚力打好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工业经济“三大战役”，全市经济发展稳健向好、进中提质，顺利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品质滨州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一、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404.74亿元，比上年增长6.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12.29亿元，增长3.8%；第二产业增加值1549.54亿元，增长7.9%；第三产业增加值1542.91亿元，增长5.0%。三次产业结构为9.2:45.5:45.3。

年末常住人口387.44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244.21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63.03%，比上年末提高1.11个百分点。

全年城镇新增就业4.33万人，完成全年目标的123.8%。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1.86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0.70万人，分别完成全年目标的120.0%、148.7%。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 0.3%。其中，服务价格上涨 0.3%，消费品价格上涨 0.3%；食品价格下降 0.5%，非食品价格上涨 0.5%。

表 1 2024 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以上年为 100）

指标	全市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00.3
服务价格指数	100.3
消费品价格指数	100.3
食品烟酒	99.9
食品	99.5
粮食	100.0
鲜菜	101.0
畜肉类	100.4
禽肉类	100.4
水产品	101.5
蛋类	91.5
干鲜瓜果类	102.4
烟酒	100.0
衣着	102.7
居住	100.1
生活用品及服务	100.1
交通和通信	98.9
教育文化和娱乐	100.8
医疗保健	100.6
其他用品和服务	105.5

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中，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22.3%，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 12.7 个百分点；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6.1%，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 6.5 个百分点。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为 46.0%，比上年提高 2.0 个百分点。现代服务业增加值 773.80 亿元，增长 3.9%。

全年新登记市场主体 5.5 万户，年末实有户数 47.2 万户。

区域协调发展稳步推进。北部县区、中部县区、南部县市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670.47 亿元、1435.85 亿元和 1298.42 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 7.0%、6.3%和 5.6%，对全市经济增长贡献率分别为 21.7%、43.3%和 35.0%。

绿色转型发展成效明显。全年风电、太阳能等新能源发电量 110.31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17.5%。新能源装机容量为 777.49 万千瓦，增长 38.6%，占全部装机容量比重为 25.3%，比上年提高 3.8 个百分点。

二、农业

全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624.28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3.6%。粮食再获丰收，粮食总产量 388.09 万吨，增长 1.1%。

表 2 2024 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及增长速度

指标	总产值（亿元）	比上年增长（%）
农林牧渔业	624.28	3.6
农业	250.93	2.9
林业	14.42	4.0
牧业	184.59	3.9
渔业	113.32	4.5
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61.03	4.0

图 1 2020-2024 年粮食总产量



主要农产品供应充足，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 67.5 万吨，比上年增长 6.2%。禽蛋产量 25.38 万吨，下降 10.1%。水产品总产量 59.4 万吨，增长 3.5%。其中，海水产品产量 40.2 万吨，增长 3.5%；淡水产品产量 19.2 万吨，增长 3.5%。

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壮大。共有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470 家，其中国家级 8 家，省级 87 家（含国家级），市级 470 家（含省级和国家级）。累计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2 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9 个（含国家级）。农业机械装备水平不断提升，农业机械总动力 596.72 万千瓦。落实中央和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1.37 亿元，新补贴各类农机具 14190 台（套）。

海洋渔业加快发展。全国唯一对虾联合育种平台投入运营，第 4 个对虾新品种“广泰 2 号”通过认定，数量全国领先。全省对虾全产业链提质增效试点获批实施，争取资金 8000 万元，全

省第一。“滨州盐田虾”申报地标产品保护，沾化文蛤等 5 个产品入选国字号品牌。探索盐碱地渔业开发模式，全省发文推广。举办渔博会、对虾节等重大活动，滨州渔业知名度持续攀升。

水利建设持续向好。建成 3 座水库、3 座水闸，新增拦蓄能力 2700 万方，无棣县成功创建全省唯一国家县级水网先导区。推进 6 座再生水厂和 4 个海水淡化项目建设，成功入选国家再生水利用重点城市。完成 190 个居民小区供水设施改造和 249 个单村水源转换，建成 41 个供水服务中心，在全省率先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率、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规模化供水率“三个 100%”。创建 8 条 80 公里美丽幸福河湖。治理水土流失 22.21 平方公里，完成 12 条河道水系绿化。完成沾化区胡营河拦蓄工程、徒骇河治理工程惠民段建筑物配套工程、无棣县马颊河黄瓜岭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等 15 项重点项目竣工验收，质量评定合格率 100%。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 1549.54 亿元，比上年增长 7.9%，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45.5%，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55.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6%。分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 8.8%，制造业增长 11.8%，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下降 3.1%。重点行业中，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纺织业分别增长 10.7%、18.6%、11.2%。

年末建筑业具有总承包或专业承包资质的有工作量企业 504 家，比上年末增加 48 家。全年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298.0 亿元，

比上年增长 7.2%。

四、服务业

全年服务业实现增加值 1542.91 亿元，比上年增长 5.0%，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45.3%，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38.4%。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7.3%，其中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分别增长 9.1%、8.4%和 5.7%。

全年公路客运量 191 万人次，公路客运周转量 30227 万人公里；公路货运量 1.4 亿吨，公路货运周转量 502.32 亿吨公里。铁路货运量 2023.54 万吨，比上年增长 18.7%。港口吞吐量 5230 万吨，增长 4.2%。

全年邮政行业业务收入 21.42 亿元，比上年增长 9.3%；邮政行业业务总量 24.40 亿标准量，增长 16.0%。电信业务总量 34.1 亿元。年末（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 200.47 万户，其中 100M 以上高速率固定宽带接入用户占 96.07%。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99.8 部/百户。移动互联网用户 409.07 万户。

五、消费市场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75.29 亿元，比上年增长 7.2%。其中，商品零售 874.42 亿元，增长 7.0%；餐饮收入 100.87 亿元，增长 9.3%。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779.33 亿元，增长 7.1%；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195.96 亿元，增长 7.8%。

图 2 2020-2024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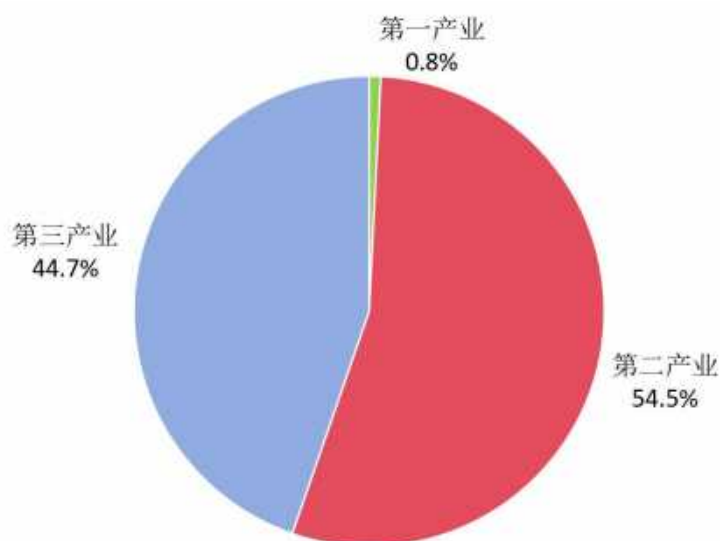
全年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21.3%；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 6.7%；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 38.4%，其中智能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增长 24.4%；汽车类增长 8.5%，其中新能源汽车增长 44.1%。

全年限额以上单位通过公共网络实现商品零售额 27.9 亿元，比上年增长 27.1%，占限额以上零售额的比重为 8.0%，比上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

六、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上年增长 4.8%。三次产业投资构成为 0.8：54.5：44.7。重点投资领域中，制造业投资增长 26.5%，占比 44.5%；“四新”投资增长 8.5%，占比 59.9%。

图 3 2024 年三次产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重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177.8 亿元，比上年下降 15.1%，其中住宅投资 142.8 亿元，下降 20.6%。商品房施工面积 2173.8 万平方米，下降 6.9%。商品房销售面积 337.4 万平方米，下降 14.1%，商品房销售额 189.6 亿元，下降 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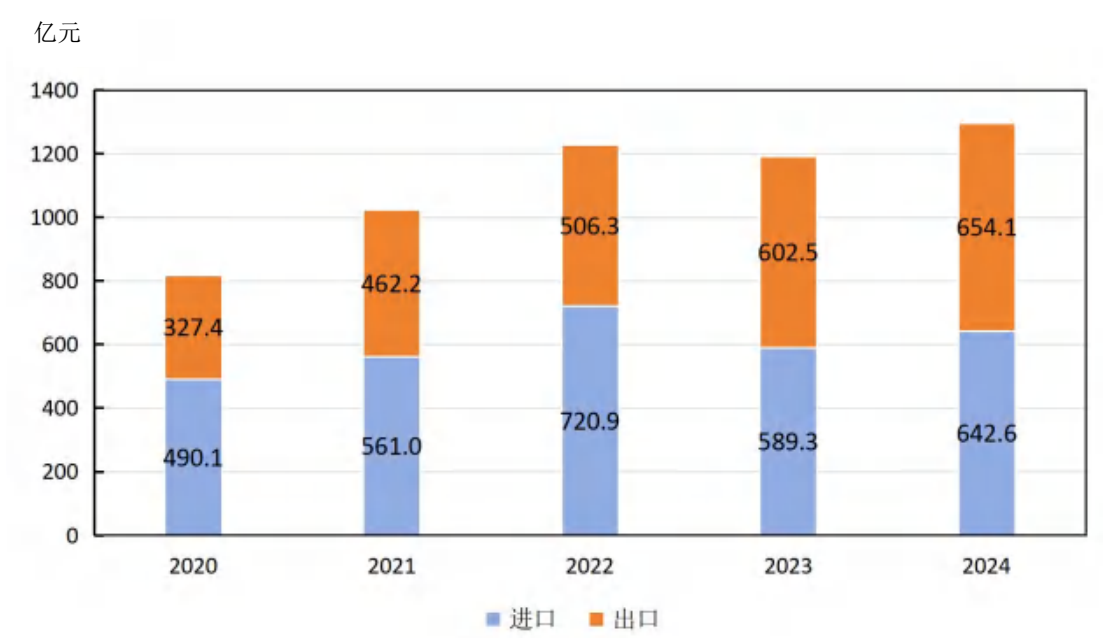
全市新建成城市公园、口袋公园 24 处，城市绿道 38 公里，新增开放共享城市公园绿地 5 处、儿童友好公园 18 处。新增垃圾分类亭 1436 处，新建可回收物分拣站 5 处。实施老旧小区改造 60 个，惠及 8000 户居民；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792 户；建成交付棚改回迁安置项目 14 个，分配住房 5927 套。

七、对外经济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值 1296.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8.8%。其中，出口 654.05 亿元，增长 8.6%；进口 642.59 亿元，增长 9.0%。

民营企业（含集体企业）实现进出口 1136.69 亿元，增长 15.9%，占全市进出口总值的比重 87.7%。从产品结构看，原油、大豆、铝矿砂 3 类主要进口商品合计占全市进口额的 78.8%；机电产品、纺织服装、钢铝制品 3 类主要出口商品合计占全市出口额的 59.8%。

图 4 2020-2024 年货物进出口总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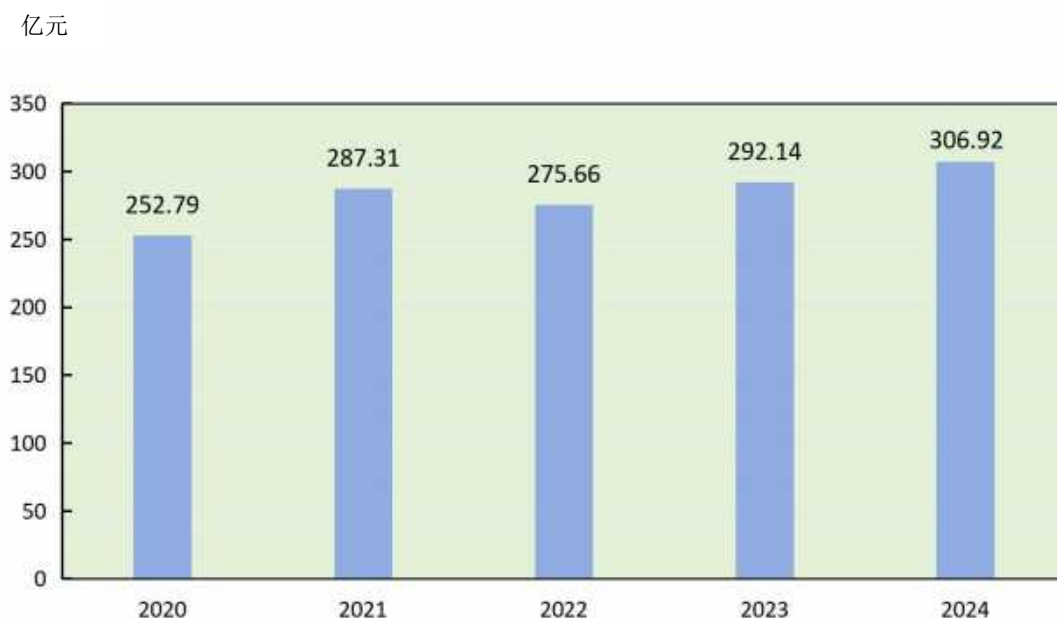
全年实际使用外资 7.33 亿美元。其中，高技术产业实际使用外资 5.04 亿美元，占比 68.7%，较上年提高 7.0 个百分点。全市对外投资 4.14 亿美元，增长 30.6%。

已与“一带一路”沿线 60 余个国家开展了经贸合作，全年对“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实现进出口额 493.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6%，占全市进出口总额的比重 38.1%。

八、财政金融

全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6.92 亿元，比上年增长 5.1%。其中，税收收入 207.05 亿元，增长 7.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0.22 亿元，增长 8.2%。其中，民生支出 453.40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79.5%，城乡社区、交通运输、农林水等支出增长较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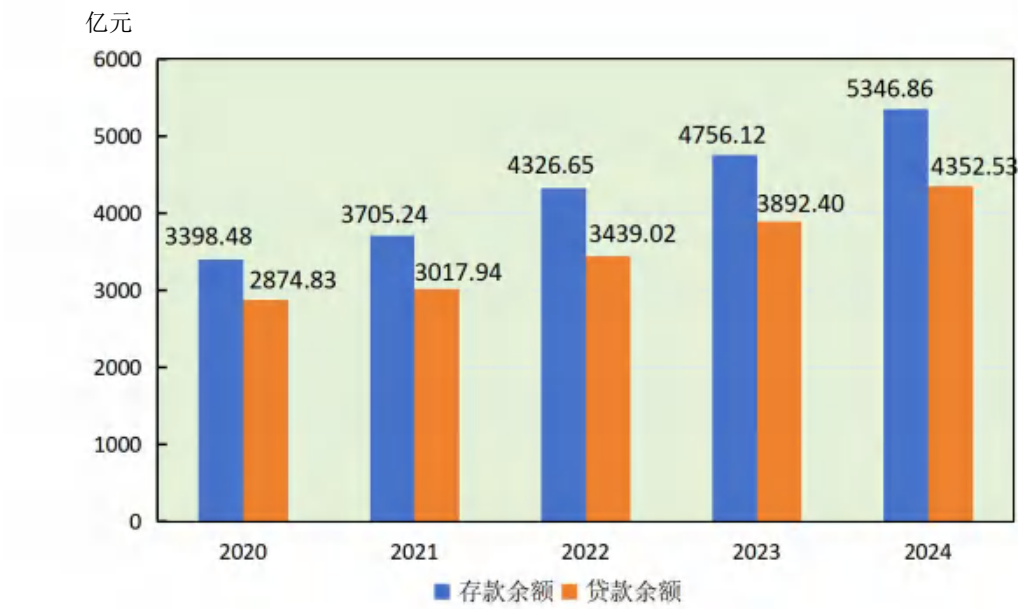
图 5 2020-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5346.9 亿元，比年初增长 12.4%，比年初增加 590.7 亿元。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4352.5 亿元，增长 11.8%，增加 460.1 亿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050.6 亿元，增长 22.3%，增加 191.7 亿元。其中，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637.5 亿元，增长 25.5%，增加 129.4 亿元。绿色贷款余额 735.5

亿元，增长 32.7%，增加 181.2 亿元。

图 6 2020-2024 年全市本外币存贷款余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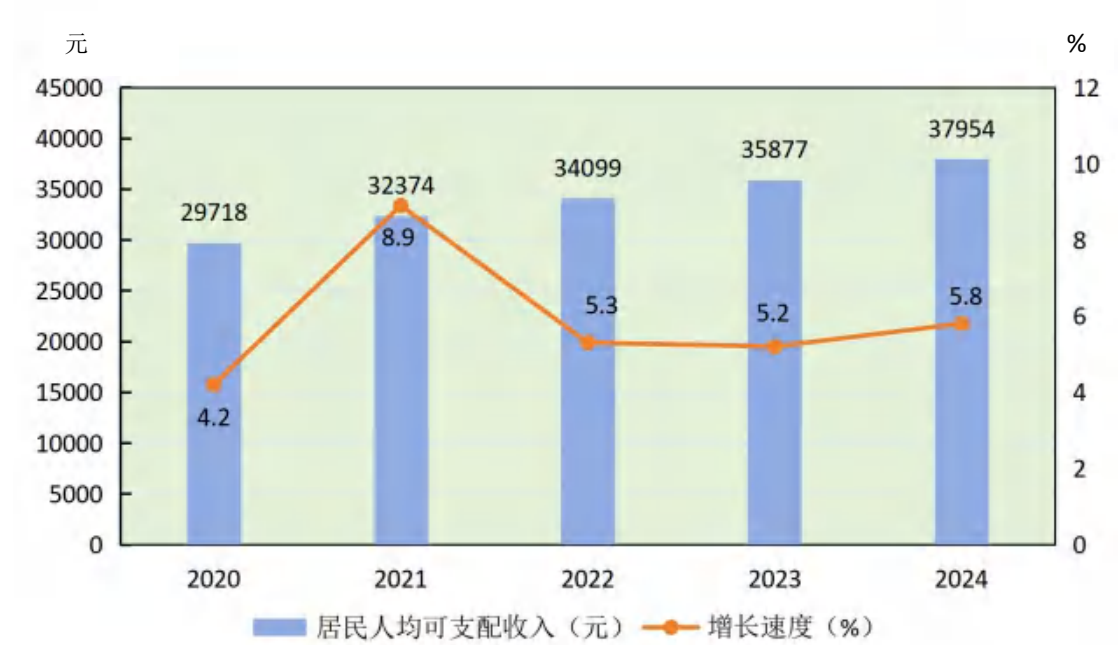
年末境内外上市公司 12 家。丰香园在“新三板”挂牌，19 家中小企业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入板区域股权市场“专精特新专板”培育企业数量达到 79 家。

全年保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 146.13 亿元，比上年增长 5.5%。其中财产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 47.39 亿元，人身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 98.74 亿元。赔付支出 59.13 亿元，增长 22.1%，其中财产险支出赔款 32.19 亿元，人身险支出赔款与给付 26.95 亿元。农业保险原保险保费收入 6.07 亿元，增长 15.9%，为 67.49 万户（次）农户提供 137.87 亿元风险保障。

九、居民收入消费和社会保障

全年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7954 元，比上年增长 5.8%。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7586 元，增长 5.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953 元，增长 6.5%。全市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3773 元，增长 6.3%。其中，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8734 元，增长 5.1%；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7077 元，增长 8.2%。全市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 44.5 平方米。

图 7 2020-2024 年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其增长速度



年末全市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111.15 万人、81.83 万人、78.99 万人。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206.86 万人、290.64 万人。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93 元，居民基本医保财政补助和个人缴费最低标准分别提高到 670 元、400 元。低保、特困等 9 类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位居全省

前列，其中，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1070 元、864 元。年末养老机构 109 处，养老机构床位 2.04 万张，护理型床位 1.69 万张。建有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218 处、农村幸福院 701 处、孝善助老食堂 500 处。

十、科学技术和教育

全年发明专利授权 1332 件，比上年增长 25.7%；PCT 国际专利申请 20 件。年末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5841 件，比上年末增长 20.6%；每万人口有效发明专利量 14.91 件，比上年末增加 2.59 件。山东省高端品牌培育企业 83 家，“好品山东”品牌 17 个；23 家企业上榜 2024 年中国品牌价值评价榜单，上榜企业数量、品牌强度、品牌价值分别列全省第 1 位、第 2 位、第 3 位。全市主导、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 9 项，国家标准 387 项，行业标准 384 项，地方标准 325 项。

企业创新活力持续提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突破 800 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 1963 家，较上年增长 14.7%。累计成功获批各类省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 66 个，获支持资金 2.2 亿元。

创新平台建设取得新突破，“滨州铝产业先进制造山东省实验室”获省政府批复筹建，是全省首家以企业为主体出资承建的省实验室。新立项筹建省重点实验室 8 家（其中 4 家牵头建设、4 家参与建设），总量达到 10 家。

人才工作再上新台阶，国家级人才工程入选 3 人，连续两年

实现突破。16人入选省级人才项目，创历史最好成绩。魏桥国科研究院成功获批山东省人才效能提升重点平台。

共有各级各类学校（不含技工院校）1118所，在校生72.66万人，教职工6.03万人。技工院校11所，在校生1.0万人。强力推进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和优化办学条件工程实施，薄改工程规划项目414个，惠及学校131个；优化办学条件工程规划项目769个，惠及农村学校97所。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20所。精准落实资助政策，为全市17.6万名学生免除学费及发放助学金1.6亿元，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1.9亿元。

十一、文化、卫生健康和体育

全市拥有艺术表演团体8个，文化馆8个，公共图书馆8个，国有博物馆17个，非国有博物馆8个；市级广播电视台1座，县级融媒体中心7个，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100%，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100%。

年末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共计3392个，其中医院111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238个。卫生技术人员35368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14687人，注册护士15369人。实有床位数29761张，其中医院22724张，卫生院4328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1345张，妇幼保健机构519张。

累计优化提升基层公共体育设施1280处，累计建成口袋体育公园54处，体育公园数量115个。在国际大赛获得金牌1枚，全国比赛获得金牌10枚，省级青少年锦标赛中取得金牌68枚。

举办国际公路自行车、马拉松等“九九黄河”系列品牌赛事 10 余项，举办赛事活动 147 项（次），直接带动参与赛事活动人群 10 万人次，拉动城市多元消费 2500 万元。体育类市场主体 1979 家，体育彩票总销量超 11 亿元，筹集体彩公益金 7500 万元。

十二、环境和应急管理

全市 $PM_{2.5}$ 平均浓度 38 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比例 66.1%，重污染天数 4 天，超额完成省下达我市的三项环境空气质量约束性指标。地表水国控断面优良水体比例 54.5%，超年度目标 9 个百分点。黄河流域优良水体比例均达 100%，五类及以下水体动态清零。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 89.9%，高出省分解目标 12.1 个百分点。徒骇河（沾化段）入选山东省第一批美丽河湖优秀案例，沾化区中部治理单元和无棣县贝壳堤岛自然保护区治理单元入选山东省第二批美丽海湾典型案例。

发布灾害性天气市级预警 47 期，灾害性天气预警信号 73 期，启动高级别预警应急叫应 2 次。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252 轮次，其中防雹作业 34 轮次，增雨作业 218 轮次。

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比上年分别下降 15.3% 和 15.5%。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 0.0144，十万人工矿商贸企业就业人员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 0.14。

注：

1. 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影响，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情况。

2. 地区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根据我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2023 年滨州市地区生产总值修订为 3241.54 亿元。北部县区包括沾化区、无棣县、北海经济开发区；中部县区包括滨城区、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惠民县、阳信县；南部县市区包括邹平市、博兴县、高新区。

3. 规模以上工业统计范围：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企业。

4. 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统计范围：年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卫生行业法人单位；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房地产业（不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行业法人单位；以及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社会工作行业法人单位。

5. 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范围：辖区内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建设项目投资，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开发项目投资，不包括农户投资。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范围包括：从事商品零售活动或提供餐饮服务的法人企业、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户。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企业（单位）、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企业（单位）、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单位）。

7. 卫健部门数据为初步数据。

8. 邮政业务总量按 2020 年价格计算。

9. 对外经济部分中民营企业主要包括集体企业、私营企业、个体工商户、民营其他企业等。

10. 为保持口径可比，将普惠小微贷款统计口径调整为单户授信小于 1000 万元的小微企业贷款、单户授信小于 1000 万元的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经营性贷款。公报相关指标增速及增减额均按可比口径计算。